

**公告本**

## 九、申請專利範圍：

## 1. 一種具有兩光照範圍之 LED 燈具，包括：

一燈座，其上設有一具有 LED 燈之照明模組，該 LED 燈係大致向下設置於該照明模組上，以使該 LED 燈呈現向下之照明方向；以及

一燈殼，其一端面係結合於該燈座上，另端面則向下延伸至 LED 燈下方，該燈殼內面係設有一反射面，LED 燈之光線係一部份投射於該反射面上，又，該反射面係一具有特定曲率之反射面，可呈一具有凹凸紋狀之非光滑平整面，且該 LED 燈投射於該反射面之光線可透過該具有特定曲率之反射面反射，並藉該反射面反射，形成一向燈殼前方方向照射之光照範圍，而 LED 燈之另一部份光線未被該反射面反射而可直射出燈殼外，形成一向燈殼下方或前下方方向照射之光照範圍。